

证券代码: 300346

证券简称: 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 2020-067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8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7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董事12人，实参加董事12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剑松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披露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方案为：公司现有总股本 406,890,845 股，其中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6,624,710 股，以现有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 400,266,1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6月4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需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将授予价格由11.54元/股调整为11.51元/股。根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

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 XU CHONGYING（许从应）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已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予条件，同意以 2020 年 7 月 3 日为授予日，向 9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2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 XU CHONGYING（许从应）回避表决。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